

# 南通市海门区乡村振兴局

海乡振〔2023〕4号

## 关于印发《2023年南通市海门区整村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镇(街道)政府(管委会、办事处)：

现将《2023年南通市海门区整村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2023年南通市海门区整村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工作方案



附件:

## 2023年南通市海门区整村推进 农村户厕改造工作方案

为高质量推进我区农村厕所革命工作，如期完成2023年整村推进农村户厕改造目标和年度工作任务，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#### （一）指导思想

农村厕所革命是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发力点，也是“十四五”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要任务之一，对切实改善农民群众生活品质、提高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、帮助农民群众养成健康文明生活方式、努力补齐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短板具有重要意义。

#### （二）目标任务

按照“集中连片、整村推进”原则，2023年，全区在11个行政村（其中省级10个，区级1个）同步推进农村户厕新建改造和整改提升。推动户厕由室外向室内转变，由厕所向卫生间转变，力争实施项目的行政村除无人户等特殊情况外，全面消除旱厕、全面建成无害化卫生户厕。10月底前完成年度检查验收工作。

### 二、实施步骤

#### （一）准备阶段（3月底前）

1.细化目标，做好任务分解。各地要认真开展摸排，做到底数清、任务明，精准确定实施村的新建改造和整改达标

户厕对象，做好任务分解和项目推动，每日进行工作调度，每周上报《2023年度农村户厕改造整村推进每周进展情况汇总表》。

2.开展培训，强化业务能力。通过专家辅导、现场观摩、经验介绍等形式，加强各级改厕工作人员培训，严把质量关，流程关、验收关，确保改一户、成一户、达标一户。

3.明确内容，制定具体方案。各地及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明确实施内容、完成时限、经费保障等，并于3月30日前，将《整村推进实施方案》加盖公章后上报至区级。

## （二）实施阶段（4月初—9月底）

1.召开动员大会。召开部署动员大会，认真宣传农村厕所革命相关政策和技术标准，引导辖区内村民积极参与到农村户厕改造工作中来。

2.确定施工模式。按照“全域治理、分片推进、示范先行、系统整治”的要求，听取群众意见，了解群众需求，因村制宜、因户制宜选择施工模式，提高户厕改造标准，积极推动户厕由室外向室内转变，由厕所向卫生间转变。同时建立健全到户的档案资料，做到一户一档，一村一册。

3.加强过程管控。规范组织施工，确保流程科学规范、依法合规。同时建立全过程问题发现与整改机制。强化质量管控，改前严把产品质量关，杜绝质量低劣产品；改中严把施工质量关，落实工程质量责任；改后严把竣工验收关，防止出现新的问题户厕。

## （三）评估阶段（10月底前）

严格执行村、镇、区三级验收制度，施工完成后及时按照流程进行相关验收工作，确保改一处、成一处、达标一处，同时对农村改厕受益户信息进行公示，公布举报电话主动接受群众监督，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。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高度重视，协调联动。进一步落实镇村的主体责任，镇村两级都要成立工作专班，负责抓好整村推进的具体实施，做到各司其职、各尽其责。同时将农村改厕工作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、污水管网改造、乡村振兴示范村、生态宜居示范村建设等同步规划、统筹推进，避免重复劳动，节省成本，确保改一处、成一处。

(二)广泛宣传，示范引领。始终要把群众认同、群众参与、群众满意作为根本要求。加强示范户、示范片区建设，提高农户改厕积极性，切实解决“干部干、群众看”的矛盾。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、宣传手册、宣传车、小喇叭等宣传载体进村入户大力宣传改厕政策、养成健康如厕习惯等；定期开展专题活动，打消群众思想认识上的误区和疑虑，最大程度得到群众认可，引导农民群众养成健康文明生活方式；充分利用基层群众协商议事平台，为村民解决改厕过程中遇到的难题痛点，有效群众矛盾。

(三)压实责任，扎实推进。各地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农村户厕改造整村推进工作，根据序时进度做好跟踪、调度、督查、评估等工作。同时树立“三分建设、七分管护”理念，坚持属地管理、即建即管的原则，积极与农村社区网

格化管理有机衔接，加快建立健全有制度管护、有资金维护、有人员看护的长效机制，确保农村厕所“用得上、用的好、用的久”。切实提高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参与率，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## 2023 年度农村户厕改造整村推进每周进展情况汇总表

区 镇	整村推 进村	目标任务		完成情况		备注
		新建	整改	新建	整改	
海门街道						
三厂街道						
临江镇						
包场镇						
三星镇						
常乐镇						
正余镇						
悦来镇						
四甲镇						
余东镇						
合 计						

(此页无正文)。

---

抄送：区政府办、区纪委。

---

南通市海门区乡村振兴局

2023年3月27日印发

